

## 第十屆 金堯如新聞自由獎 (2018 年)

參賽作品截收日期延至：2019 年 1 月 14 日

新聞自由、言論空間及民主發展，乃強國之根、明智社會之本，金堯如新聞基金為此設立金堯如新聞自由獎，表率傑出的報道和維護新聞自由的新闻工作者，藉此鼓勵他們追求卓越和捍衛香港的新聞自由。

### ◆ 提名資格及評選標準

金堯如新聞自由獎的設立，旨在鼓勵香港新聞工作者捍衛新聞自由和提升報道水平，評審團將會以參選作品的原創性、專業水平、主動性以及在某些情況下，執筆記者、出版人或製作人員承擔的道德勇氣，作為評選的準則。

參選作品題材不限，只要能夠突顯新聞自由即可，例如調查報道、突破新聞封鎖的報道等均可報名參選。有關新聞封鎖可以是來自公權或私人，披露公營機構或私營企業損害公眾利益的行為、國家權力的運用或濫用；又或是有關僱員的待遇問題亦可。

### ◆ 參選資格

參選作品必須曾在以香港讀者為主要對象的傳媒發表，在香港設有分局的新聞機構的區內特派員亦可參選。

參選者可提交中、英文作品，作品來源是電子、印刷和互聯網不拘。參選者請標明參加紙媒網媒組或電台電視組。

參選作品可以由機構或個人提交，惟獎項屬個別作者所有，而非所屬機構。

每名參選者只可以提交一分作品，若作品屬於集體報道(即多於一名記者署名報道)則不在此限。

若是系列報道，參選者需選其中兩篇或兩集報道提交予評審，同時列出系列中的其他報道的主標題。

### ◆ 截止日期及參賽方法

作品須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間刊出、上載網站或公開播放，**截止報名日期為 2019 年 1 月 14 日。**

請把參賽作品連同報名表格和參賽資料送交香港記者協會(地址：香港灣仔駱克道 348-350 號恆發商業大廈 15 樓 A 室)。網媒及紙媒組作品請提交正副本各一分，若全屬副本或影印本，必須清晰可辨；電台電視組作品請錄製在光碟上送交 (電視作品以 mp4 格式較佳，但非必須)。

### ◆ 評審團

陳韜文教授	香港中文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榮休教授
陳婉瑩教授	香港大學新聞及傳播研究中心前總監
李少南教授	香港恒生大學傳播學院教授
杜耀明先生	資深新聞學學者
呂秉權先生	香港浸會大學新聞系高級講師
譚蕙芸小姐	香港中文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講師
麥燕庭小姐	金堯如新聞基金管理委員會秘書
楊健興先生	香港記者協會主席

### ◆ 獎項

每組設大獎一名，得獎者可獲獎金港幣三千元。

### ◆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聯絡香港記者協會

電話：2591 0692；傳真：2572 7329；網址：<http://www.hkja.org.hk>；電郵：[hkja@hkja.org.hk](mailto:hkja@hkja.org.hk)

# 金堯如新聞自由獎

Annual Kam Yiu-yu Press Freedom Awards

## 報名表

每位參選者只可以提交一分作品，若作品屬於集體報道(即多於一名記者署名報道)則不在此限。

(表格可影印或由記協網址下載：<http://www.hkja.org.hk>)

作品類別：紙媒網媒組 / 電台電視組 (請刪去不適用者)

作品名稱或標題：\_\_\_\_\_

記者或製作人姓名：(中文) \_\_\_\_\_

(英文) \_\_\_\_\_

所屬機構及職位：\_\_\_\_\_

提名人\*聯絡地址：\_\_\_\_\_

提名人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電郵地址：\_\_\_\_\_

\*提名人可以是記者 / 製作人 / 公眾人士

### 紙媒網媒組：

刊物或網站名稱 (網上刊物請提供超連結)：\_\_\_\_\_

出版日期：\_\_\_\_\_

備註：\_\_\_\_\_

### 電台電視組 (請刪去不適用者)：

作品播放機構 (網上廣播請提供超連結)：\_\_\_\_\_

播出日期：\_\_\_\_\_

編輯姓名：(中文) \_\_\_\_\_ (英文) \_\_\_\_\_

導播姓名：(中文) \_\_\_\_\_ (英文) \_\_\_\_\_

其他給予協助的有關人員 (如：攝影師、資料搜集)：

備註：\_\_\_\_\_